



413073S-2018



新郑市正好枣业有限公司企业标准

Q/XZZ 0004S-2018

枣条制品

2018-10-08 发布

2018-10-08 实施

新郑市正好枣业有限公司 发布

前 言

本标准按照 GB/T1.1《标准化导则第1部分：标准的结构和编写》的规定编写。

本标准由新郑市正好枣业有限公司提出并起草。

本标准主要起草人：高宝珠、徐冰冰、孙萌萌。

H N

Q B

枣条制品

1 范围

本标准规定了枣条制品的分类、要求、检验方法、检验规则及标志、标签、包装、贮存、运输等要求。

本标准适用于以红枣为原料，经清洗、挑选，或者剪切成条，或者去核、切片，经烘干、杀菌、包装而成可直接食用的枣条制品。

2 要求

2.1 原料

2.1.1 红枣应符合 GB/T 26150 的规定。

2.1.2 生产用水应符合 GB 5749 的规定。

2.2 感官要求

感官要求应符合表 1 的规定。

表 1 感官要求

项目	要求	检验方法
形状	条状或片状	从混合均匀的样品中取出一袋，置一白瓷盘中，在自然下用肉眼观察色泽及形状，并检查有无外来杂质，嗅其气味，然后以温开水漱口，品尝其滋味
色泽	深红色，色泽鲜亮一致	
气味与滋味	符合各品种应有的滋、气味	
杂质	无肉眼可见外来杂质	

2.3 理化指标

理化指标应符合表 2 的规定。

表 2 理化指标

项目	指标	检验方法
水分, g/100g	≤ 25	GB 5009.3
灰分, g/kg	≤ 10.0	GB 5009.4
*铅 (以 Pb 计), mg/kg	≤ 0.6	GB 5009.12
总砷 (以 As 计), mg/kg	≤ 0.3	GB 5009.11

注：铅指标严于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GB 2762。

2.4 微生物限量

微生物限量应符合表 3 的规定。

表 3 微生物限量

项目	采样方案 ^a 及限量				检验方法
	n	c	m	M	
菌落总数, CFU/g	5	2	10 ²	10 ⁴	GB4789. 2
大肠菌数, CFU/g	5	2	10	10 ²	GB4789. 3
沙门氏菌, /25g	5	0	0	-	GB4789. 4
金黄色葡萄球菌 CFU/g	5	1	10 ²	10 ³	GB4789. 10
霉菌, CFU/g	≤	25			GB4789. 15
酵母, CFU/g	≤	25			GB4789. 15
a 样品的采样及处理按 GB 4789. 1 和 GB/T 4789. 24 执行。					

2.5 净含量及允许短缺量

净含量及允许短缺量应符合 JJF 1070 的规定。

2.6 食品生产加工过程中的卫生要求

应符合 GB 14881 的规定。

2.7 其他要求

应符合 GB 2761、GB 2762、GB 2763 的规定

3 检验

出厂检验项目为：感官要求、净含量及允许缺水量、水分、菌落总数、大肠菌群的检验。

型式检验按国家相关规定执行。

编制说明

枣条制品是以红枣为原料，经清洗、挑选，或者剪切成条，或者去核、切片，经烘干、杀菌、包装而成可直接食用的红枣制品。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》和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标准化法》的有关规定制定本企业标准，作为组织生产、质量控制和监督检查提供依据。

本标准规定了枣条制品的分类、要求、检验方法、检验规则、标志、标签、包装、运输、贮存等。

本标准中铅指标严于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GB 2762。

新郑市正好枣业有限公司

H N

Q B